**“新时代国企减债融资（DRF）协同民企共同高质量发展课题”**

**收益资管（ECM）项目申请表**

（GJDRF-ECM-20231204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请企业名称 |  |
| 所属行业 |  |
| 注册资本 | 亿元 | 实际控制人（最终股东） |  |
| 企业类型 | 第 种（1、国企；2、上市公司；3、民营企业） |
| 国内主体评级 | 第 种（1.未到 AA级；2.AA级；3.AA+级；4.AAA级） |
| 所在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| 亿元 |
| 上市公司企业市值 | 亿元 |
| 供应链收益率 | 年利率 % |
| 合作资金规模 | 亿元 |
| 合同账期 | 个月 |
| 付款方式 | 第 种（1.现款；2.银行承兑汇票；3.信用证） |
| 如果申请企业银行授信额度不足，是否申请由国建集团协助解决。 | 第 种（1.是；2.否） |
| 公司联系人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推荐人 |  | 联系方式 |  |

 申请企业：XXXXXXX公司

XXXX 年 XX 月 XX 日

**（一）“新时代国企减债融资（DRF）协同民企共同高质量发展课题”收益资管（ECM）项目申请表的填写说明**

1. “申请企业名称”与营业执照中的企业名称一致。
2. “所属行业”、“注册资本”、“实际控制人（最终股东）”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。
3. “企业类型”根据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或民营企业进行选择。
4. “国内主体评级”根据一年有效期内的评级报告如实填写。
5. “所在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” 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，非国有企业不用填。
6. “上市公司企业市值”根据上市企业实际情况如实填写。
7. “供应链收益率”为申请收益资管项目企业要求的资金成本。
8. “合作资金规模”根据申请收益资管项目企业意向合作资金规模填写。
9. “合同账期”根据申请收益资管项目企业可接受单周期的期限填写。
10. “付款方式”根据申请收益资管项目企业对供应商付款结算方式的选择填写。
11. “如果申请企业银行授信额度不足，是否申请由国建集团协助解决。”根据实际情况如实选择。
12. “公司联系人”及“联系方式”填写企业方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。
13. “推荐人”及“联系方式”填写推荐人及联系方式。